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公证天业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保持了良好的独立性，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创立于1982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公证天业首席合伙人为张彩斌先生，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5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1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2人。公证天业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9,306.46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4,980.16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5,706.31万元。2025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80家，审计收费总额8,548.62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89.1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

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在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公证天业被判定在20%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纪律处分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2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公证天业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3次,15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1次,1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2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丁春荣

199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明志科技(688355)、天孚通信(300394)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陆新涛

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明志科技(688355),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吕卫星

吕卫星1998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3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复核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有新美星(300509)、上能电气(300827)、津荣天宇(300988)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2025 年 5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2025 年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工作要求，公证天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公证天业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审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沟通，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情况

经评估，公司认为，公证天业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其在履职过

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认真履职，勤勉尽责，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苏州市味知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